

陕西省烟草志丛书

陕西省烟草志编纂委员会

榆林地区烟草志

YULINDIQUYANCAOZHI

SHAANXI YANCAO



知
學
PDG

陕西人民出版社

序 言 (一)

李焕政

从20世纪50年代起到80年代中期,我在榆林地区工作了30多年。从富庶的关中到边远的陕北,最初也曾有过一种生疏和不习惯的感觉。但经过几十年艰苦磨练,与当地人民休戚与共,直接参与了榆林改天换地的斗争,我和这片沃土建立了血脉亲情,和这里的父老乡亲结下割不断的深情厚谊。以至于离开她时恋恋不舍;离开她以后常想回“家”——第二故乡看看,再饮榆林桃花水,再登塞上镇北台,再次感受大漠林带浩瀚雄风。

榆林地区在一些匆匆过客眼里,似乎有着过多的贫穷落后迹象。然而,对于深刻了解她的人来说,却知道这是一块魅力无穷的土地。她有悠久的人文历史、深厚的文化积蕴,有丰富的地下宝藏、独具特色的物产和多姿多彩的高原景观,有勤劳勇敢善良的人民和质朴淳厚的民风,这里曾名人辈出,慷慨激扬。中央、省市一些领导到榆林视察时都无不赞美:榆林是个大有希望的地方!

榆林烟草业的起源发展,从明嘉靖年到清康熙年,再到民国年间及新中国成立以来,经过一个较长的历史过程。先有山西商人和本地商人转销烟叶、烟丝,后有当地农民种植旱烟,再有卷烟入销和手工作坊加工烟丝、卷烟。受各种因素制约,

榆林烟草业总体不算发达，难望东南、西南一些产烟地区项背。改革开放以来，榆林地区党政领导、科技干部和广大群众开拓进取，努力寻求发展经济新途径，引进推广烤烟生产，使其成为农村主导产业之一；另外还有创办榆林卷烟材料厂和搞活卷烟经营的举措。我曾参与过这些工作起步阶段的研究推动，深知创业之难。但广大干部群众硬是以不屈不挠的拼搏精神迈过一道道沟坎，使这种新的产业在榆林大地上扎下根来。在国家颁布实行烟草专卖法规以来，榆林烟草行业组建上划，烟草经营获得难得机遇，取得可喜发展，并为地区经济和行业做出有益贡献。

榆林地区烟草系统注重历史回顾和经验总结，由农工商三方联手编纂《榆林地区烟草志》，无疑是一件好事。我有机会先一步阅读志稿，觉得它观点正确、内容丰富、资料充实、文笔流畅，富有地方特色；客观真实地记载了榆林烟草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发展全过程，足以存史、资治，并服务于经济。这又一次表明，榆林不逊于他乡。行业修志，烟草系统率先，一是经济发展做后盾，二是行业领导重视，三是编纂者亲勤笔耕。对于其他行业，这无疑也是一种榜样。

在《榆林地区烟草志》即将付印之际，遵嘱聊纪数言。藉此向榆林人民表示深切敬意和问候！向榆林烟草行业广大职工表示祝贺！期盼你们百尺竿头，再进一步！

一九九九年九月九日

序 言 (二)

马尔赤

时值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五十周年之际，由榆林地区烟草专卖局（分公司）创编的《榆林地区烟草志》脱稿终审，可喜可贺！

现修志垂成，即将杀青付梓，我作为榆林地区绥德县人，并先后在陕甘宁边区政府工商厅、西北贸易总公司、西北军（行）政委员会贸易部工作，曾不时地参与晒（旱）烟、卷烟等商品的购销、仓储、市场商情调查研究，以及价格审定调整等工作；至80年代初，我又从商业部调国家烟草专卖局、中国烟草总公司，专职从事烟草事业多年。现虽已离职休养，但仍心系烟草事业，因此当榆林地区烟草专卖局派员来京邀我为志书作序时，心情十分高兴，欣然受约，乐以为序。

我通览了近40万言的《榆林地区烟草志》后，认为它之所以能够在陕西烟草系统较早地完成编纂任务，除了陕西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和榆林地区地方志办公室给予正确指导外，另外与编纂者的求真务实、辛勤劳作分不开。为编纂好这部志书，他们先后在榆林地区烟草行业——农、工、商三家和榆林地区、绥德县档案局（馆），以及延安大学图书馆查阅档案、图书、报刊资料500多卷（册），摘录复印档案资料百余万字，走访知情者130多人次，抢救了不少颇有史料价值的口碑资料。编纂中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

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作为审视和判定历史是非的准绳，按照以志为主，述、记、志、表、录诸体并举，以类系事，横列纵述，纵横结合，重在记述等编纂要求与方法拟定了篇目。设立《大事记》、《烟草种植》、《烟草加工》、《烟草经营》、《烟草专卖》、《企业管理》、《机构组织》、《人物》、《烟与文化》和《附录》等10篇20章63节，并附有图和照片，使全志珠联璧合，和谐统一。从宏观上与微观的结合上，比较好地展现了榆林地区自明嘉靖元年（1552）迄今473年以来烟草行业的历史和现状，并以较多的篇幅突出再现了1986年本地区烟草专卖机构建立后，烟草行业获得的长足发展和对全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所作出的显著贡献。它作为一部地区烟草专业志，既填补了榆林地区烟草无志的历史空白，又为今人和后世子孙留下了一部具有历史社会价值的烟草事业历史文献。它的问世，必将对榆林地区烟草行业在物质文物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发挥温故而知新的启迪作用。

值得称道的是《榆林地区烟草志》在资料选用上颇具匠心，较为仔细、准确和尽可能利用有限资料，结合历史时代背景，完整系统、层次清晰地揭示了榆林地区烟草事业的历史，且鲜有交叉重复，从而使它较为充分地体现了时代性、专业性、资料性。尤其是在志刊、文坛尚存在某些文过饰非等不正之风的今天，编纂者这种敢于坚持缜密考订，存真求实，对历史负责的高尚史德及严谨学风，确属难能可贵。

在《榆林地区烟草志·烟与文化》中，编者对全地区烟俗烟具、歌谣、烟标、轶事烟文等内容作了详备收集，精心编排。这就从社会文化视角上反映了烟草在榆林地区所伴生的风俗

民情以及历史时代风貌。其中所收编的《行军风雨夜主席遵纪不吸烟》、《毛泽东吸烟出奇谋》、《杨尚昆给战士赠烟》、《路遥和烟》、《柳青戒烟》，以及《种烤烟〈三字经〉》、《卷烟保管四季歌》等等，读来让人感到饶有兴味。《榆林地区烟草志》的修成，实属不易。它是编纂者、审稿者、资料工作者鼎力协作，辛勤笔耕，数易其稿而获得的集体成果。虽不敢言它是“精品”、“佳志”，但它有益当代，惠及后人却是不可置疑的。其用心之劳，用力之巨，有资料翔实、著述得体、文笔朴实流畅的近40万余言的志书佐证。

我在衷心祝贺《榆林地区烟草志》问世的同时，希望烟草行业的同志能够借鉴书中所总结的经验教训，开创21世纪烟草行业的新局面。

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

序 言 (三)

贺国均

《榆林地区烟草志》历经五年艰辛编纂，即将付梓，这是我区烟草行业文化建设的一项重要成果，是值得庆贺的一件大事。

榆林地区烟草种植、卷烟生产、卷烟销售都有较长的历史，多年来逐步积累了较丰富的产供销经验。特别是自1986年建立烟草专卖机构以来，全区烟草工作有了长足进步，为榆林地区的经济发展作出了显著贡献。近年来，我作为烟草行业的一员，有幸亲历榆林烟草行业的兴盛发展，倍感自豪。

修志旨在“存史、资治、教化”。《榆林地区烟草志》集全区十二个县(市)农工商、产供销烟草史料于一册，详今略古，内容丰富，文字简炼，知识性、资料性、趣味性溶于一体，可读性强，是一本珍贵的行业性工具书。对于我区烟草行业保存文献，了解实情，指导工作，促进双文明建设都将起到不可低估的作用。

为完成这件有益当代、惠及后世的好事，参与编志的同志数年如一日，兢兢业业，付出了辛勤的劳动。陕西省烟草志编委会办公室和榆林地区地方志办公室的领导及烟草行业同仁均给予大力支持并悉心指导。中共陕西省委常委、纪委书记李焕政、原中国烟草总公司副总经理马尔赤分别为本志作序，在

此谨表深切谢意。

以史为镜，鉴古拓今。在陕西省烟草专卖局（公司）、榆林地区行署的领导下，全区烟草行业将按照国家烟草专卖局提出的行业跨世纪发展思路，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进取，深化改革，艰苦奋斗，坚持专卖管理，扎扎实实工作，以更加辉煌的业绩迎接即将莅临的 21 世纪。

一九九九年十月五日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客观记述榆林地区烟草业的发展历史和现状，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实用性相结合。

二、本志述及榆林地区烟草业的发展变化，上溯事业发端，下至 1995 年，部分事件和照片时间适当下延。详今略古，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 1986 年烟草系统上划行业管理以来的发展历程。

三、本志设置篇、章、节、目结构，以类系事，横排竖写。全志含概述、大事记、专篇、人物、附录等，共 10 篇 20 章 63 节。

四、本志以事为经，以时为纬，用语体文和记述体编写；大事记用编年体和纪事本末体相结合，附录用文摘形式；以记、志、录、图、表、照片等综合表达。文字除个别特殊需要外通用简化汉字。

五、历史朝代、名称、官职、地名等均沿用传统称谓。组织机构或特定称呼首次用全称，后用简称。如：“中国共产党榆林地区委员会”简称“中共榆林地委”，“榆林地区行政公署”简称“榆林地区行署”，“中国烟草总公司陕西省公司”简称“陕西省烟草公司”，“榆林地区烤烟生产办公室”简称“榆林地区烤烟办”，“榆林地区烟草专卖局、陕西省烟草公司榆林

分公司”简称“榆林地区烟草专卖局（分公司）”等等。

六、历史纪年除中华民国纪年用阿拉伯数字外，其余均用汉字，括号内加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新中国）成立后用公元纪年，以阿拉伯数字记之。××年代除注明者外一般指 20 世纪。

七、历史计量单位按当时度量衡记述。当代计量单位中的土地、烟叶按传统使用市制度量衡（亩、担），其他用公制。卷烟单位使用箱（每箱 5 件）、条、盒。

八、数字表述，除各种名称、成语及有特定含义的用汉字外，正文中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注释用当页页末注，表格备注在表下随注。

九、人物依照志书通例，生不立传。只设人物简介、人物表，记载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中级职称以上技术人员和受地区级以上综合表彰的先进人物。

十、本志所用资料、数据采自系统内外档案、文史典籍和社会调查所得的口碑资料，除引文外其他均不注明出处。

目 录

序 言	(1)	概 述	(1)
凡 例	(1)		

第一篇 大事记

第二篇 烟草种植

第一章 晒 烟	(38)	第四节 科技推动	(58)
第一节 种植沿革	(38)	第五节 生产扶持	(61)
第二节 栽培调制	(39)	第六节 品 种	(64)
第二章 烤 烟	(42)	第七节 耕作制度	(67)
第一节 栽培条件	(42)	第八节 栽培管理	(68)
第二节 种植区划	(45)	第九节 采收调制	(71)
第三节 引进开发	(49)	第十节 产量产值	(75)

第三篇 烟草加工

第一章 手工生产	(80)	第二节 厂房设备	(89)
第一节 烟丝制作	(80)	第三节 原辅材料	(96)
第二节 手工卷烟	(81)	第四节 生产工艺	(100)
第二章 机制加工	(83)	第五节 产品产量	(108)
第一节 工厂演变	(83)		

第四篇 烟草经营

第一章 烟叶购销	(118)	第三节 销 售	(139)
第一节 收 购	(118)	第四节 仓储运输	(158)
第二节 销 售	(124)	第三章 经济效益	(165)
第二章 卷烟经营	(127)	第一节 利 润	(165)
第一节 概 况	(127)	第二节 纳 税	(167)
第二节 采购调进	(134)		

第五篇 烟草专卖

第一章 法 规	(174)	第二节 专 卖	(175)
第一节 公 卖	(174)	第三节 法规宣传	(177)

第二章 证 照	(180)	第三章 专卖管理	(188)
第一节 公卖证照	(180)	第一节 检查整顿	(188)
第二节 专卖证照	(181)	第二节 专卖执法	(197)

第六篇 企业管理

第一章 商业管理	(202)	第一节 规章制度	(223)
第一节 目标责任	(202)	第二节 劳资人事	(227)
第二节 计划统计	(204)	第三节 生产管理	(230)
第三节 财务审计	(205)	第四节 营销管理	(236)
第四节 劳资人事	(213)	第五节 财务管理	(238)
第五节 安全保卫	(220)	第六节 安全保卫	(243)
第二章 工业管理	(223)		

第七篇 机构组织

第一章 烤烟管理经营机构 ..	(246)	第三章 卷烟工业生产企业 ..	(260)
第一节 地区部门	(246)	第一节 厂级机构	(260)
第二节 县市部门	(247)	第二节 科室车间	(262)
第二章 烟草专卖经营机构 ..	(249)	第四章 党群组织	(268)
第一节 地区部门	(249)	第一节 党 组 织	(268)
第二节 县市部门	(255)	第二节 群众团体	(273)

第八篇 人 物

一、人物简介	(278)	二、人 物 表	(292)
--------------	-------	---------------	-------

第九篇 烟与文化

第一章 烟俗烟具	(302)	第一节 烟标设计	(314)
第一节 烟 俗	(302)	第二节 烟标收藏	(316)
第二节 烟 具	(305)	第四章 轶事烟文	(316)
第二章 歌 谣	(307)	第一节 吸烟遗闻	(316)
第一节 民 歌	(307)	第二节 简 报	(320)
第二节 新 歌 谣	(310)	第三节 文论存目	(321)
第三章 烟 标	(314)		

第十篇 附 录

一、古 籍 文 摘	(323)	编纂人员简介	(310)
二、文 件 选 录	(328)	编 后 记	(343)

概 述

—

榆林地区位于陕西省最北部，地处山西吕梁、忻州，宁夏银南，甘肃庆阳，内蒙古伊克昭盟，陕西延安四省（区）六地（盟）中间。滔滔黄河沿东界晋陕峡谷南下，绵绵明长城遗址从东北向西南沿毛乌素沙漠南缘斜跨。全区东西宽385公里，南北长263公里，总面积42962平方公里，约占全省总面积的20%。区辖榆林、神木、府谷、定边、靖边、横山、米脂、佳县、吴堡、绥德、子洲、清涧12个县（市）262个乡镇5844个行政村。总人口310多万，占全省的9.02%；农业人口274万，占区内总人口的88%；农村劳动力115万个，占农村人口的42%。历史文化名城榆林为地区行政公署所在地。榆林地区烟草专卖局、陕西省烟草公司榆林分公司和榆林卷烟材料厂均设在号称旱码头的“天下名州”绥德城。

榆林地区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一般海拔1000~1500米，最高1970米，最低585米。地貌分为风沙草滩区、黄土丘陵沟壑区、梁峁低山丘陵区三类。大体以长城为界，北部是毛乌素沙漠南缘，已经治理绿化的沙丘滩地浩瀚绵延，蔚兰的海子（湖泊）星罗棋布；南部是黄土高原腹地，沟壑纵横，丘陵梁交错；西部为白于山河源区，地势高亢，梁塬宽广，土层深厚。全区农耕地1851万亩，农业人均6.7亩。土壤以黄绵土和风沙土为主，新积土为次，结构疏松，富钾少磷缺氮，偏碱性，适宜粮食作物和烟草栽培。境内有黄河及其支流无定河、秃尾河、窟野河等河流。榆林地区属北温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温度10℃，极端最低温度-32.7℃，极端最高气温38.6℃；年温差30~35℃，年平均日温差高于11℃。气温日较差大，利于优质烟叶生产。无霜期一般在150~200天之间。年平均降水量约320~500毫米，年最高为530~850毫米，年最少为165~255毫米。年降水量的地理分布趋势是东南多西北少，按季节分是夏秋多冬春少。年平均日照2600~2900小时，是全省日照时数最高的地方；雨热同季，也有利于烟草生长发育。主要自然灾害有干旱、霜冻、风沙、暴雨、冰雹

等。

榆林地区矿藏资源丰富，神府煤田及靖边石油、天然气田举世瞩目。神府煤田储量 877 亿吨，为世界七大煤田之一。全区已探明石油储量 1.9 亿吨、天然气储量 3000 万立方米，有“中国科威特”之称。另外还有铝矾土、铁、石灰石、盐、瓷土、高岭土等。榆林地区作为中国西部重要能源和化工开发基地，正逢大开发、大建设、大发展机遇，为扩大烟草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纵贯南北的西包公路和横穿东西的太银公路以及四通八达的乡村公路都为烟草运输提供了方便。

榆林地区人文起源早，历史发展悠久，名人辈出。榆林人民具备勤劳、勇敢、淳厚、质朴、善良的品格，世代与灾害、贫穷拼搏，形成刚毅顽强的雄风和百折不挠的气概，敢于且善于在艰苦环境中不断求生存图发展。

二

榆林地区的烟草种植业兴于 16 世纪中叶的清顺治初年，最早在葭州（今佳县）种植，后传于米脂、吴堡、神木、府谷、绥德等县，距今已有 350 多年的历史。然而，几百年来，一直是各地农民零星分散少量种植晒黄烟（旱烟），总体规模微不足道，产量很低。农民自产自用，剩余部分才拿到农贸市场自由销售，基本不作为商品生产安排计划。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来，国家推行改革开放政策，面对本地区经济发展滞后，农村长期贫困的局面，榆林党政领导和科技战线上的有识之士积极寻找发展经济途径，上下逐步形成调整农村产业结构，提高农业经济效益，加快农民脱贫致富的共识。1984 年，榆林地区财政局、农工站根据延安地区“种植烤烟，富民富县”的实践经验，提出在榆林地区引进开发烤烟生产的建议。次年，在 7 个县以点进行小区试验，通过精心管理获得成功。1986 年，地区布置佳县、绥德、吴堡 3 县扩大面积作区域示范种植，经一年艰苦努力，首战告捷。当年共种植 1096 亩，收购烟叶 2200 担，总产值 19.2 万元，创税 6.8 万元。1987 年再扩大到 6 县示范，效益可观。1988 年初，中国共产党榆林地区委员会、榆林地区行政公署决定在区内大力发展烤烟生产，由 8 个县实施烤烟种植计划。经过 3 年大面积示范种植，取得科学依据和实践经验，证实烤烟完全适宜在榆林地区发展，经济效益很好。当年，中共榆林地委和地区行署制定《榆林地区“七五”—“八五”期间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纲要》时，正式把烤烟生产列为全区发展农业生产的五大主导产业之一。1989 年起榆林地区烤烟种植进入规模生产，逐年以商品生产任务铺排计划，组织落实。发展到高峰的 1992 年，全区种植 6.55 万亩，收购烟叶 8.55 万担，总产值 1190

万元，缴税 339.4 万元。由于国家宏观调控加之受价格因素影响，1995 年种植 2.96 万亩，收购烟叶 3.85 万担，总产值 1344.4 万元，纳税 534.7 万元。经十年努力，榆林地区烤烟生产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累计种烤烟近 33 万亩，收购烟叶 43.85 万担，总产值 6542 万元，创税 2325.2 万元。烤烟管理部门由最初临时抽人、借房办公、没有分文资产的状况，发展到拥有地区烟叶公司 1 个、县（市）烟叶公司 8 个，职工 250 人，固定资产 1100 万元，办公、仓储、居住建筑总面积 3 万多平方米的条件；烤烟生产成为区内一项重要的产业。

烤烟种植作为区内一项新型产业，从引进开发到大面积推广，历经艰难曲折。起步阶段，既有部分干部因循守旧、怕麻烦的认识问题，又有农民种植习惯的抵触和担忧失败的疑虑；既有生产经验不足、技术环节薄弱的问题，又有资金短缺、设备空白的困难；加上生产环节多，技术较复杂，一次性投资大等特点，推广十分困难。引进推广中，各级党政领导高度重视，层层抓组织落实；烤烟管理部门和科技部门以技术培训、集团承包等措施对烟农进行系统全面的技术指导；从上到下给予资金倾斜、经济补贴、超产奖励等有力扶持。经过数年艰苦努力，终将烤烟生产推上正常发展轨道。在上规模阶段，又受到严重自然灾害袭击及市场供求、价格因素制约，并非一帆风顺，生产规模呈马鞍型起伏升降。经过十多年摸索，烤烟生产已成为榆林农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和脱贫致富重要门路之一。

三

榆林地区的烟草加工始于清代初年的农家旱烟营造，工序简单，调制粗放。佳县坑镇红崖卜淀村一带所产的“黑水坑旱烟”颇有名气。光绪年间，米脂城关有家庭作坊生产的“同春合”、“德兴永”包烟。20 世纪 30 年代初，榆林县镇川堡出现集义成商号办的手工潮烟作坊。此后断断续续有私营作坊加工烟丝，规模很小。40 年代初，八路军警三旅、三五九旅分别在定边、绥德城创办手工纸烟加工厂，生产少量纸烟供应边区部队和机关。60 年代初，绥德、镇川、横山等地开设集体手工卷烟厂，短期生产低档卷烟，以解决经济困难时期卷烟供不应求的矛盾。

1987 年 3 月，伴随烤烟大面积推广种植，绥德县政府与延安卷烟厂联合创办绥德卷烟加工车间，榆林地区卷烟工业由此诞生。时有 3 台机器，20 名工人，年生产普通晨鹤牌卷烟 2900 多箱，产值 91 万元。1988 年工厂迁址，改为绥德烟草材料厂。增设卷烟设备和滤嘴棒生产线，年产延安卷烟厂设计的延安牌、宝塔山牌、大雁塔牌卷烟等 3397 箱，产值 156 万元。1989 年 6 月在此基础上成立

地县联办的榆林烟草材料厂，年产卷烟 2720 箱，滤嘴棒 490 箱，产值 223 万元。1990 年春，厂址再次搬迁，扩大生产设备，进行重大技术改造。4 月初竣工投产，形成 6 个车间一整套新的生产流水线，开始生产自行设计的千狮桥牌、名州牌卷烟。榆林卷烟工业刚刚起步之际，恰逢国家烟草专卖局整顿生产、经营渠道，清理压缩地方烟厂，榆林烟草材料厂去留未卜。经省、地多方努力，并得到当年在陕北战斗、生活过的国家领导人王震、刘澜涛及国家有关部门负责人安志文、柳随年、马尔赤的热忱关怀和扶持，取得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国家烟草专卖局认可，1991 年 8 月 21 日国务院给国家烟草专卖局的《关于对现存计划外烟厂处理意见的批复》中将榆林烟草材料厂列为计划内地方烟厂予以保留，生产经营正式纳入陕西省烟草专卖局管理。榆林卷烟工业获得发展的广阔天地。当年，新开发生产凌霄塔、盼盼、红峡等品牌卷烟，年产卷烟 36215 箱、滤嘴棒 17208 箱。1992 年 3 月，榆林烟草材料厂更名榆林卷烟材料厂，又开发佳乐、美乐门、榆烟、健友等卷烟品牌；乙级软盒凌霄塔卷烟获 1992 年香港国际食品博览会特别奖。当年税利突破 1000 万元，被地区评为全区先进企业。1993 年，继而开发出红枣、八达、貂蝉、佳华牌卷烟和威格雪茄烟等新产品；甲级软盒佳华牌卷烟获 1993 年香港国际食品博览会银质奖，120 毫米醋酸纤维滤嘴棒获陕西省优秀新产品奖。到 1995 年，榆林卷烟材料厂成为拥有职工 600 人、7 个车间 12 科室、机器设备 57 台（组）的地方工业企业，生产佳华、名州、红峡、貂蝉、红枣、盼盼、千狮桥牌等 10 余种卷烟，年产卷烟 58644 箱；另外生产醋纤、丙纤滤嘴棒 25203 箱、复合铝纸 114 吨，产值 7075 万元，税利 990 万元。经十年艰苦奋斗，不断完善企业管理，开展技术改造，产品质量逐年提高，不仅销于区内还远销山西、内蒙、宁夏、甘肃等北方省区。

四

榆林地区烟草经营始于明嘉靖初年（1522）。起先由山西商人贩入少量烟丝、烟叶，再由榆林商人将烟丝等转销内蒙。明清时期，陕蒙边境“互市”的兴盛，促进了烟丝、水烟、鼻烟等产品的流通销售。民国初年，卷烟进入榆林、绥德地区。到 20 世纪 20 年代，各县私营卷烟零售已很普遍，仙岛、娃娃、白锡包、红锡包、哈德门、老刀牌纸烟多见于市场；私营卷烟批发也在绥德出现，但规模较小。40 年代初的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政府对陕甘宁边区实行经济封锁，造成边区严重经济困难。边区政府根据实际需要成立烟酒专卖公司，绥德专区、三边分区、神府特区各县遵照边区政府有关法令，严格控制卷烟流通，对区外卷烟入境三禁三放。新中国成立之初，卷烟经营由专区、各县贸易公司经营，后

由专区烟酒专卖事业公司管理，国营、集体、私商、摊贩同时经销。1949 年全区销售哈德门、中山门、大刀、新华、星光牌等卷烟 328 箱，1953 年增加到 1840 箱。旱烟烟叶、碎烟由农民自产自销。1956 年全区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私商经营卷烟商户渐渐减少。60 年代起，卷烟产品供不应求，先后由地区、各县糖业烟酒公司、副食公司管理经营卷烟，先后采用特需、凭证、凭卷、高价、奖售供应等办法。1965 年后，卷烟供求矛盾缓和，计划供应转为敞开供应。1978 年改革开放以来，个体商业迅速发展，卷烟经营格局由国营商店、供销社包揽变为以国营为主，国营、集体、个体商户同时并举。1982 年，全区经营中华、牡丹、前门、红塔山、阿诗玛、红山茶、云烟、贵烟、黄果树、红延安、金丝猴、恒大、飞马、大雁塔、芒果、三门峡、公主等 190 多种牌号卷烟，销售 24311 箱。1983 年，国家颁布《烟草专卖条例》，榆林地区经营卷烟的单位认真执行，开始实行凭证经营，全年销售卷烟 30220 箱。1986 年 7 月，榆林地区烟草专卖局和陕西省烟草公司榆林分公司组建，以后相继成立吴堡、定边、府谷、榆林、神木、绥德 6 个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公司），均上划行业管理。未实行业务上划的靖边、佳县、米脂、横山、子洲、清涧 6 县，委托县副食公司经营卷烟。1986 年上划时榆林烟草系统拥有职工 164 人，固定资产 7.5 万元。通过全系统干部职工团结奋斗，艰苦创业，当年销售卷烟 44158 箱，销售额 1542 万元，实现税利 8.35 万元。1990 年，分公司和各县烟草公司从省内组织货源，从省外调剂品种，加大地产烟营销力度，销售卷烟 80216 箱（其中榆林产烟 1.1 万箱），完成销售额 1.436 亿元，实现税利 498 万元。1991 年 6 月，国家《烟草专卖法》颁布实施，榆林烟草行业充分发挥专卖优势，努力扩大卷烟经营，经济效益逐年提高。到 1995 年，全区卷烟系统有分公司 1 个及县（市）烟草公司 7 个，共有职工 343 人，固定资产 1614 万元，办公、营业、仓储、居住建筑总面积 3.3 万平方米。当年销售卷烟 101126 箱，继 1992 年后第二次突破 10 万箱大关，完成销售额 2.94 亿元，实现税利 1126 万元。

十年来，榆林烟草行业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搞活流通，提高效益。全区卷烟营销经历了由计划分配、合同订购到产销见面、自由选购的过渡；商业与工业联手开发新产品，努力培育、开拓卷烟市场，由原来的“靠省外烟保利润”发展为“销省内烟保效益”，全区烟草行业通过实施“名牌战略”和地产烟升值工程，促使烟草事业兴旺发达。十年内，全区累计销售卷烟 106.4 万箱（系统内 83.946 万箱），销售额 26 亿元，经营系统实现税利 5569.65 万元，为振兴陕烟和榆林地区经济建设做出一定贡献。